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河南省图书馆(单位名称)的河南省图书馆2025年河南省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(古籍数字资源建设)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: A包: 河南省图书馆馆藏珍贵古籍数字化建设(约4.5万筒子叶)) , 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 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:北京兴源科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) , 从业人员78人, 营业收入为2006.28万元, 资产总额为1744.10万元①, 属于(小型企业) ;

2. (标的名称: A包: 河南省图书馆馆藏珍贵古籍数字化建设(约4.5万筒子叶)) , 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 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:北京兴源科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) , 从业人员78人, 营业收入为2006.28万元, 资产总额为1744.10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 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兴源科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03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